

校園午餐推動策略

建構安全的校園午餐食安體系

策略一：推動學校午餐使用可溯源之在地生鮮食材

為全面鼓勵學校午餐採用「四章一Q」生鮮食材，教育部於105年11月28日修正發布「學校外訂盒(桶)餐採購契約」等規定，鼓勵學校能優先選用地生產之可追溯食材，並透過教育部既有的「校園食材登錄系統」與農委會可溯源的「四章一Q」食材資訊整合平臺介接，將可掌握學校午餐食材來源，從餐桌串連到生產源頭，確保學校食材安全性。

策略二：整合強化學校午餐衛生安全自主管理

為健全第一線學校人員對食材的認識與食品衛生安全觀念，教育部統籌規劃中央暨地方輔導訪視計畫，協助學校食材採購驗收人員正確辨識「四章一Q」食材，落實學校午餐驗收及登錄作業，這些作業程序將列入中央及地方稽查單位的查核項目。

策略三：落實源頭把關，確保「四章一Q」國產生鮮食材穩定安全供應

為確保校園食材供應商及團膳業者取得安全的「四章一Q」食材，農委會積極輔導農友導入各項驗證及追溯制度，同時，於批發市場及交易場所，設立溯源蔬果專區，提供現貨或預約採購，輔導農民團體組成供應平臺，以確保供貨順暢，並協助學校媒合食材採購，同時，加強學校生鮮農漁畜食材源頭管理與抽驗，從生產源頭及學校末端雙重把關，確保學童吃的安全、安心。

策略四：推動分階段試辦，結合稽查及獎勵機制，建立標竿典範

105學年第二學期(106年2月)將由新竹縣(市)、臺中市、臺南市、臺東縣及宜蘭縣等6個縣市優先試辦四章一Q食材供應學校午餐，並陸續規劃邀請其他縣市加入試辦行列，行政院亦將結合「行政院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專案小組」及「106年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

五環改革政策計畫」，透過有效稽查打擊不法，並對於執行成效良好的地方政府也將予以表揚及獎勵。

願景：全面提升學校午餐品質，全民監督食安，提升食品安全信心度

落實「食安五環」政策，推動學校午餐使用「四章一Q」生鮮食材，攸關全國學子的營養與飲食教育，是我國自 1980 年代營養午餐普及以來，首次針對食材使用所做的重大改革，除能確保國中小學童吃到來源明確、優質安全的國產農產品，亦能提升國產食材自給率，健全和推廣食品追溯追蹤系統，並與生產者生計及全民食安環環相扣，期能由學校營養午餐開始做起，由中央、地方之教育、衛生及農業相關單位以及學校與民間組織等共同努力，逐步展開食安相關政策，全國齊心為學童午餐共同把關。